附件1（总机构/分支机构填报示例）

境外旅客购物离境退税商店备案表

备案时间： 年 月 日（填写申报时间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 | 总机构/独立企业 | 纳税人识别号 | 总机构/独立企业对应的税号 |
| 经营地址 | 注册地址 | 登记注册类型 | 登录电子税务局查看登记注册类型 |
| 纳税信用等级 | 登录电子税务局查看，并附截图扫描作为附件 | | |
| 我公司具备《境外旅客购物离境退税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规定的退税商店条件，并承诺遵守《境外旅客购物离境退税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有关规定。  法人代表：法人签字或私章 xxx公司（公司章） | | | |
|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意见： | | | |
| 初核人（主管税务局）：  复核人（市税务局主管处室）：  负责人（市税务局分管副局长）：  （印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

备注：1.请将本表置于一页内打印，备注和标红内容可删除，本表一式2份；

2.企业名称请填写总机构/独立企业名称，如本次申请涉及分支机构，请在总机构名称后加括号填写分支机构名称，例如：XXXX公司（XXXX福田分公司、XXXX龙华分公司）。同时申请超过两家分支机构请备注详见附件5。